

证券代码：832259 证券简称：鸿发有色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九十七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任期三年。公司设董事长一名。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，任期三年。	第九十七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任期三年。公司设董事长一名。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，任期三年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8 日